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6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28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其中：董事柯潇先生、王霖先生、钟建荣女士、张志荣先生，独立董事周德敏先生、邓宏光先生、许楠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柯尊洪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关联董事柯尊洪先生、柯潇先生、钟建荣女士、殷劲群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的情况，同意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3.84元/股

调整为 13.14 元/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所有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均已届满，不再调整行权价格。2021 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自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2026 年 6 月 9 日）起生效。

《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于 2026 年 6 月 3 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北京通商（成都）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调整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的情况，同意将 2022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中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由 12.34 元/股调整为 11.64 元/股。2022 年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调整自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2026 年 6 月 9 日）起生效。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于 2026 年 6 月 3 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北京通商（成都）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调整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3.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的情况，同意将 2023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中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由 15.92 元/股调整为 15.22 元/股。2023 年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调整自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2026 年 6 月 9 日）起生效。

《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于 2026 年 6 月 3 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北京通商（成都）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调整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4.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由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能满足 2023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董事会同意注销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增值权共计 30,000 份。

《关于注销 2023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增值权的公告》于 2026 年 6 月 3 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北京通商（成都）律师事务所对本次注销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架构管理，明确部门职能定位，提升内部系统效率，根据公司管理需要，现将原一级部门“集团市场部”更名为“市场部”，“医学研究中心”更名为“临床开发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